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卫东区金融工作局 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.40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0.4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落实公车改革政策，加强公务用车管理，严控公务用车支出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发生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0 万元。

（四）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。

注：

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(1) 因公出国(境)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

(2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

(3) 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